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書記 江珈儀  
電話：03-4096682#2010  
電子信箱：1004975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12019791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6500A\_1120197911\_ATTACH1.pdf、  
376736500A\_112019791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(以下簡稱客委會)「共下來打嘴鼓實施計畫」，請惠予公告並轉知所轄機關、大專院校及團體相關資訊，鼓勵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2年7月17日客會語字第11267006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擴大收集長者的客家珍貴語音，客委會辦理「共下來打嘴鼓實施計畫」，募集熟悉在地之團隊，前往長者習慣常聚集打嘴鼓之場所，採集客語自然對話語音，俾收錄於客委會客語語料庫及語音資料庫應用。
- 三、本計畫邀請對客語及客家文化保存有熱忱之團隊參與語音採集工作，並補助相關經費，補助金額最高10萬元至15萬元不等，申請期程自即日起至112年7月31日(星期一)，歡迎踴躍參與。相關資訊可至客委會官網 (<https://reurl.cc/gDx2zL>) 查詢。
- 四、又為使補助對象瞭解本計畫內容，訂於112年7月25日(星



期二) 上午10時辦理1場次線上說明會。自即日起至112年7月24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前受理報名(報名網址 <https://forms.gle/qWgpvqSpAPNDqz736>)，歡迎參加。

五、檢附客委會來文及「共下來打嘴鼓」實施計畫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(不含復興區公所)(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(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除外)、桃園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